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 KAM HOLDINGS LIMITED

泰錦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1)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泰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起，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將更改為香港德輔道中317-319號啟德商業大廈11樓1104A室。

承董事會命
泰錦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徐子花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子花女士(主席)及劉潭影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宏立先生及李懿軒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至少7日可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可供查閱。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aikamholdings.com 及可供查閱。